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4-102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1月21日(周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1月20日—11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20日下午3:00至2014年11月2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14年11月14日。

(五)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11月1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荣盛新地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沙荣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上述两个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统计。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4年11月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荣盛新地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荣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1月19日—11月20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11月20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真:0316-5908567;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人:张星星 刘华 张龙兵。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数量
362146	荣盛投票	买入	对应议案序号	对应表决意见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输入股东指令;

(2)输入投票证券代码362146;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荣盛新地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沙荣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注:(1)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

票。  
(2)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为有效意见,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③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系统撤单处理。

4.注意事项

(1)投票不能撤单;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午间6: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公司营业部查询。

(4)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分钟后即成功激活使用。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20日下午3:00至2014年11月21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规则

(一)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二)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应当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次投票相同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确认多个股东账户为同一股东持有的原则,在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件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股东账户注册资料以股权登记日为准。

(三)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某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填报的受托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总数;通过交易系统的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电:0316-5909688;

传:0316-5908567;

股东姓名:张星星 刘华 张龙兵。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1.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沈阳荣盛新地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沙荣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

委托日期:二〇一四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 2014年11月14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拟参加公司2014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4-临050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4,000,0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4年11月24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2010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1年4月28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9月21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05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公司向包括控股股东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原中国纸业投资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纸业”)在内的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8,190万股A股,发行价格为8.45元/股,募集资金净额670,026,197.20元。本次发行股票已于2011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中国纸业所认购的3,000万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4名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已于2012年11月23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项目 公司股本情况 股东持股情况 备注

序号	名称	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比例(%)
1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8,190,000	8.19%	8.19%
2	其他境内			